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17 年第 1 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柳州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2016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

（二O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公告）
（2017年第1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17年4月至5月，柳州市审计局对柳州市民族和宗教事务委员会（以下简称市民宗委）2016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送达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2016年度预算执行情况

1.2016年财政预算拨款2,780.83万元。其中：基本经费356.83万元，项目经费2,424万元（其中2016年12月末，市财政下达民贸民品贷款贴息1,755万元，市民宗委按照要求作追加项目收入）。

2.2016年收到拨入经费2,780.83万元，经费支出1,025.83万元，全年预算拨付率100%，拨付使用率36.89%。其中拨入基本经费356.83万元，基本支出356.83万元，拨付使用率为100 %；拨入项目经费2,424万元，项目支出669万元，拨付使用率为27.60％，原因是财政年终追加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1,755万元未能及时拨付所致。

3．当年结余1,755万元。

（二）“三公”经费和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6年市民宗委“三公”经费支出合计4.87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12万元，较上年下降54.56%；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5万元，较上年下降99.63%；因公出国（境）费1.70万元，较上年增加1.70万元，原因是按市政府、市红十字会的工作安排出国（境），单位均按照审批流程报市委、市政府和市财政审批。

会议费支出2.11万元，较上年上升9.30%；培训费27.59万元，较上年下降52.26%。

（三）政府采购预算及执行情况

市民宗委2016年纳入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5.82万元，实际通过政府采购支出5.12万元，是年初预算的87.97%。

二、审计评价意见

审计结果表明，市民宗委提供的会计资料及其他相关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该单位的2016年度财政收支情况及其相关的经济活动情况，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及财政资金管理比较规范，财政收支基本真实合法。由于市财政年终追加民贸民品贷款贴息资金1,755万元，造成项目资金未能及时拨付。

主办单位：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

编　　制：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审计局办公室